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

声　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及盈利预测工作尚未完成，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预案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相关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以及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预案内容和与本预案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本预案披露的各项风险因素。投资者若对本预案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

交易对方的声明与承诺

交易对方刚泰矿业、大地矿业、刚泰投资咨询，刚泰矿业的控股股东刚泰集团，刚泰矿业及刚泰投资咨询的实际控制人徐建刚，大地矿业的实际控制人甘肃省地调院已出具承诺函，保证其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预案“释义”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涵义。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2年6月26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议案。本次交易主要由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配套融资三个部分组成。本次资产出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前提，其中任何一项未获得所需的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交易方内部有权审批机构的批准和相关政府部门和监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则本次交易自始不生效。本次配套融资的生效和实施以本次资产出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生效和实施为条件。

（1）资产出售

本公司拟向刚泰矿业出售本公司持有的浙江华盛达89.78%的股权。拟出售资产的预估值约为3.74亿元。拟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经评估机构评估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并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刚泰矿业将以现金支付对价。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拟出售资产的收益或亏损均由刚泰矿业享有或承担。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向刚泰矿业、大地矿业、刚泰投资咨询分别发行股份以购买其各自持有的大冶矿业68%、20%和12%的股权。拟购买资产的预估值合计约为26亿元。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经评估机构评估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并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拟购买资产如产生亏损，由资产购买交易对方承担，并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全额补足；如产生收益，则由本公司享有。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除权除息后），即13.72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若本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和发行股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资产出售交易对方	通讯地址
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六公路369号3幢101室
资产收购交易对方	**通讯地址**
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六公路369号3幢101室
兰州大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红星巷123号
上海刚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凌河路228号204室

独立财务顾问

CICC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2012年6月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6月30日，拟购买资产的预估值合计约为26亿元。按照拟购买资产的预估值而确定的交易价格以及13.72元/股的发行价格，本公司拟发行股份约1.90亿股。

刚泰矿业、大地矿业及刚泰投资咨询均承诺，其认购的本次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予转让。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刚泰矿业、大地矿业和刚泰投资咨询转让其认购的本次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证所的规则办理。

（3）配套融资

本公司拟通过向不超过10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进行配套融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除权除息后），即13.72元/股，最终价格根据市场询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配套融资的金额不超过本次重组交易总金额的25%，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经初步测算，配套融资金额不超过约8.6亿元，具体计算公式为：配套融资金额上限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价 + 配套融资金额上限）×25%。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和刚泰矿业、刚泰投资咨询均为在徐建刚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交易对本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将回避表决；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前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徐建刚先生，本公司的控制权不发生变更。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已经2012年6月26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在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及盈利预测工作完成后，本公司将编制和公告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其他未决事项，并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以及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披露。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待取得如下审批：

（1）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

（2）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3）大地矿业就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取得甘肃省财政厅的批准或核准；

（4）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和监管部门对于本次交易有关事项的批准或核准。

5、股票停复牌安排

因配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股票自2011年5月3日起停牌，并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向上证所申请股票复牌。复牌后，本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的进展，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证所的相关规定办理股票停复牌事宜。

6、投资者应到指定网站（www.sse.com.cn）浏览本重组预案的全文及中介机构出具的意见。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刚泰控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1、本次重组存在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取得必要审批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

（1）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

（2）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3）大地矿业就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取得甘肃省财政厅的批准或核准；

（4）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和监管部门对于本次交易有关事项的批准或核准。

上述批准或核准事宜均为本次重组实施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本次重组无法获得批准，本次重组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

2、本次交易定价基准日过期的风险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较为复杂，审计及盈利预测的工作进度、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进度等均可能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时间进度产生重大影响。若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或评估工作无法按期完成，或拟购买资产无法顺利投产或延期投产，或资产权属证明文件无法按期办理完毕，本次重组将受到影响，无法按期进行。

若本公司在首次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交易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后6个月内未能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则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14号），本公司将重新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交易事项，重新确定相关价格。

此外，若本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或股票存在异常交易，且可能涉嫌内幕交易，本次重组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

3、预估值与实际评估值存在差异的风险

本预案披露了拟购买资产及拟出售资产的预估值，该预估值是根据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已知的情况对拟购买资产和拟出售资产的经营业绩和价值所做的初步评估结果，该预估值可能与最终评估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4、业务发展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将由贸易、股权投资和房地产开发变更为矿业资源开发利用、勘探技术服务、贸易和股权投资，主营业务发生了较大变化。鉴于重组前后公司业务类型有着明显区别，本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和管理团队将在重组完成后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作出必要的调整和完善。由于该等调整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可能短期内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5、行业波动的风险

大冶矿业的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主要取决于黄金的销售价格及市场对于黄金的需求，在经营过程中会面临行业波动带来的风险。

大冶矿业的销售价格很大程度受到国际金价波动的影响，因此，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与国际金价密切相关。影响黄金价格波动的因素包括全球政治经济发展动向、全球黄金市场供给及需求、各大中央银行的黄金储备变动及其它宏观因素（如局部战争、通货膨胀、石油价格等），在这些因素的综合作用下，国际黄金市场供求及价格会产生较大波动，由于上述因素具有不可控性，其变化可能对黄金生产企业的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6、股价波动的风险

除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本公司的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走势、投资者预期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考虑投资本公司的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7、安全生产的风险

大冶矿业的采矿方式为平硐开采，生产流程涉及爆破，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同时，在选矿工序中需要使用有毒化学品，在冶炼工序中需要使用腐蚀性化学品，且可能发生自然灾害、设备故障及其他突发性事件，因此工人在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程度的危险，这些风险可能导致一定的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

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2-034号

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2年6月26日在上海市陆家嘴环路958号华能联合大厦18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建刚先生主持。公司董秘办公室于2012年6月20日采取电话和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3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自查，认为公司符合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具备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各项条件。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建刚、夏风生、张扣宝、徐建德回避了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对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所列的四项规定，董事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符合相关规定作出了审慎判断，内容如下：

1、拟购买资产涉及需要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的，已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取得相应的许可或批准文件。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相关报批事项，公司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详细披露向有关主管部门报批的进展情况和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并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作出特别提示。

2、公司拟购买资产为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刚泰矿业”）、兰州大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地矿业”）、上海刚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刚泰投资咨询”）合计持有的甘肃大冶地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冶矿业”）100%股权，大冶矿业全体股东合法拥有拟购买资产的完整权利，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大冶矿业也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大冶矿业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资产完整，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未来业绩的可持续增长奠定坚实的基础，且有利于公司增强抗风险能力，不会损害公司的独立性，并将有利于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建刚、夏风生、张扣宝、徐建德回避了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刚泰矿业、刚泰投资咨询均为在自然人徐建刚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交易对公司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建刚、夏风生、张扣宝、徐建德回避了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

会议逐项审议表决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建刚、夏风生、张扣宝、徐建德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由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配套融资三个部分组成。资产出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前提，其中任何一项未获得所需的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交易方内部有权审批机构的批准和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始不生效。配套融资的生效和实施以资产出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生效和实施为条件。

（一）资产出售

本公司拟向刚泰矿业出售本公司持有的浙江华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89.78%的股权。拟出售资产的预估值约为3.74亿元。拟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经评估机构评估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并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刚泰矿业将以现金支付对价。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拟出售资产的收益或亏损均由刚泰矿业享有或承担。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向刚泰矿业、大地矿业、刚泰投资咨询分别发行股份以购买其各自持有的大冶矿业68%股权、20%股权、12%股权。

1. 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股份发行的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即向刚泰矿业、大地矿业、刚泰投资咨询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大冶矿业股权。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除权除息后），即13.72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若本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和发行股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6月30日，拟购买资产的预估值合计约为26亿元。按照拟购买资产的预估值而确定的交易价格以及13.72元/股的发行价格，本公司拟发行股份约1.90亿股。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锁定期

刚泰矿业、大地矿业、刚泰投资咨询承诺，其认购的本次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予转让。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刚泰矿业、大地矿业、刚泰投资咨询转让其认购的本次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证所的规则办理。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公司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期间损益

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拟购买资产如产生亏损，由资产购买交易对方承担，并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全额补足；如产生收益，则由本公司享有。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决议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决议之日起十二个月止。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配套融资

1. 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配套融资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配套融资的方式为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配套融资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除权除息后），即13.72元/股，最终价格根据市场询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底价将根据有关交易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配套融资金额

本次发行股份配套融资的金额不超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总金额的25%。经初步测算，配套融资金额不超过约8.6亿元。具体计算公式为：配套融资金额上限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价 + 配套融资金额上限）×25%。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配套融资的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询价结果确定。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上市地点

本次配套融资所发行的股份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锁定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公司截至本次配套融资完成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配套融资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配套融资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本次发行股份配套融资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配套融资的决议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决议之日起十二个月止。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编制了《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详见本议案附件。

授权董事长或者董事会秘书根据实际情况，以维护公司的最大利益为原则，对该预案进行非实质性修改，并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建刚、夏风生、张扣宝、徐建德回避了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资产出售协议>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公司将与刚泰矿业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资产出售协议》，并将与刚泰矿业、大地矿业、刚泰投资咨询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建刚、夏风生、张扣宝、徐建德回避了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收购人刚泰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因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受自然人徐建刚控制的刚泰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触发了要约收购义务。

鉴于收购人刚泰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收购人刚泰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建刚、夏风生、张扣宝、徐建德回避了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在适当的情形下由董事会授权任何一名董事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报事项，以及决定并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

2、根据政策变化及有关监管部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的审核意见，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文件作出补充、修订和调整；

3、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修改、补充、完善、签署和执行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协议和文件；如国家对重大资产重组有新的规定或有关政府部门有相关要求，由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必要的调整。

4、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批准情况和市场情况，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相关事宜。

5、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等。

6、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的登记、上市交易、股份锁定等与上市有关的事宜。

7、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相应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股本等相关公司章程条款，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资产过户、转移、变更等手续；

8、办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设立事宜，以及根据有关管理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办理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相关事宜。

9、办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集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在本次董事会前尚未完成审计、评估，相关盈利预测数据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核，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集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待相关资产的历史财务数据经审计、资产评估结果经确认和盈利预测数据经审核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对上述相关事项作出补充决议，并公告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目标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以及经过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将在重组报告公告中予以披露。

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6月27日

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
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严格认真审阅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所有相关材料，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此发表以下意见：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董事会在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均按照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出售资产及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为定价依据，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市场定价原则，未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权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
苏永侃、张龙民、傅强国
2012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12-011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脉络宁注射液不良反应信息通报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药品不良反应信息通报说明

药品不良反应是指合格药品在正常用法用量下出现的与用药目的无关的或意外的有害反应。药品不良反应信息通报制度是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为保障公众用药安全而采取的一项举措。

2012年6月25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发布了第48期《药品不良反应信息通报》（以下简称“本期通报”），提示关注喜炎平注射液和脉络宁注射液引起严重过敏反应的问题。国家药监局建议：1、喜炎平注射液和脉络宁注射液易发生过敏反应，建议医护人员在用药前详细询问患者的过敏史，特殊人群和过敏体质者应慎重使用。2、医护人员应严格按照说明书规定的用法用量给药，不得超剂量使用；谨慎联合用药，如确需联合使用其他药品时，应谨慎考虑与此两种药品的间隔时间以及药物相互作用等问题。3、药品生产企业加强临床合理用药的宣传，确保产品的安全性信息及时传达给患者和医生；完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标准，开展相应安全性研究。

本期通报显示，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国家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病例报告数据库共收到有关脉络宁注射液药品不良反应/事件病例报告1500例，其中严重病例报告189例。我公司2011年度脉络宁注射液的总销售量为8500万支，按疗程人均最大用量估算，全年使用例数约为303.5714万例，上述报告的不良反应发生率为0.494‰，为罕见范畴，严重不良反应发生率为0.062‰，为十分罕见范畴。《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安全监管司、国家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2005年9月发布的《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工作手册》，药品不良反应的发生率：十分常见：≥1/10，常见：≥1/100~<1/10，偶见：≥1/1000~<1/100，罕见：≥1/10000~<1/1000，十分罕见：<1/10000。）

公司多年来始终关注着药品不良反应问题，为了保证产品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避免脉络宁注射液不良反应的发生，公司主要做了以下方面的工作：

1、按照国家监管部门的规定，公司已经设立了专门机构，配备专职人员对脉络宁注射液的临床不良反应进行监测，及时上报不良反应信息。定期检索脉络宁注射液在江苏省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国家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数据，及时分析、评估、排查，降低药品安全风险。

2、积极采取风险管理措施控制药品风险，公司开展了脉络宁注射液安全性再评价工作，严格按GMP组织生产，2011年修订了脉络宁注射液质量标准，增加了安全性检测项目、指纹图谱控制，提升了质量控制水平。

3、在相关学术推广过程中，公司加强了对产品合理使用的推广宣传，提示医护人员要遵医嘱和说明书，合理用药、不滥用，降低由于不合理使用而带来的不良反应风险。

4、为了保障患者的用药安全，公司一直在开展脉络宁注射液的基础研究工作，和国内知名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开展了广泛的合作。2010年以来，我公司和江苏省药品不良反应中心合作开展了20000例的临床监测，将为进一步完善使用说明书和合理用药提供依据。

5、本期通报中提及的不良反应类型，公司在脉络宁注射液的说明书中【不良反应】、【禁忌】、【注意事项】等项下作了详细的说明。

本期通报旨在提醒广大医务人员在临床中应仔细询问患者过敏史，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效益评估，告知患者可能存在的用药风险，降低严重药品不良反应的发生。

2011年度，脉络宁注射液销售收入为：53590.20万元，占销售总收入的比例23.74%。脉络宁注射液主要销售地区为：河北、北京、天津、山西、内蒙、宁夏、陕西、辽宁、吉林、黑龙江、新疆、河南、湖南、湖北、广东、广西、江苏、浙江、安徽、江西、福建、上海等省市。鉴于本公司对脉络宁注射液不良反应问题所做的大量工作，我们认为本期通报不会对脉络宁注射液的销售带来较大影响。公司将继续做好脉络宁注射液的相关工作。

二、必要的提示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454　　公司简称:松芝股份　　公告号：2012-019

关于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6月26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福泉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的议案》：根据2012年度公司及各分子公司的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活动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酷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6000万元提供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松芝轨道车辆空调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1000万元提供担保。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上海酷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9月5日，注册资

本为人民币7000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闵行区春光路588号（1丘）第一幢。经营范围：汽车配件的销售，移动式空调零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截至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130，921，270.28元，净资产69，796，317.46元，2011年度净利润-203，682.54元。

2、上海松芝轨道车辆空调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9月17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00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闵行区联友路369号1号楼7-8楼。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各类轨道车辆空调器及相关配件，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截至2011年12月31日总资产62，520，137.33元，净资产57，525，876.13元，2011年度净利润-7，401，297.30元。

二、担保基本情况

1、上海酷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近年来业务增长迅速，为满足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的资金需要，酷风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申请人民币6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支持酷风公司的发展，公司拟以信用保证的方式为酷风公司在使用此授信额度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内容及方式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本担保的有效期限自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上海松芝轨道车辆空调有限公司近年来业务增长迅速，为满足扩大 生产经营规模的资金需要，轨道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支持轨道公司的发展，公司拟以信用保证的方式为轨道公司在使用此授信额度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内容及方式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本担保的有效期限自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2年6月26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0元。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年度集团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此次对全资子公司酷风和轨道的担保金额总计为7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3%。

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零，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截止2012年6月26日，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等提供担保的情况，除对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外，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零，有效规避了对外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

四、董事会意见

1、本次担保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酷风公司和松芝轨道公

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对其经营情况、行业情况、偿债能力等进行充分评估的基础上，该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本次贷款主要用于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且能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长效、有序发展，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2、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酷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6000万元提供担保。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松芝轨道车辆空调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1000万元提供担保。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酷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6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为全资子公司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为上海酷风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松芝轨道车辆空调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为上海松芝轨道车辆空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54　　证券简称:报喜鸟　　公告编号:2012——029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5月8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93，815，3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10股派1.35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7月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7月5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7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7月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91	报喜鸟集团有限公司
2	00*****930	吴志泽
3	01*****862	吴文忠
4	00*****228	周信忠
5	01*****782	陆昊
6	01*****326	李悌遠
7	00*****189	方小波
8	01*****602	张袖元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永嘉瓯北镇报喜鸟工业区行政办公大楼四楼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方小波　　谢海静
咨询